公司代码：601890 公司简称：亚星锚链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否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亚星锚链	60189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莉莉	陈泳辰
电话	0523-84686986	0523-84686986
办公地址	江苏省靖江市东兴镇何德村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江苏省靖江市东兴镇何德村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电子信箱	XLL@ASAC.CN	CYC@ASAC.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70,543,152.75	4,027,675,969.40	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94,082,442.48	3,053,743,648.39	1.3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52,647,009.40	552,576,720.74	3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120,794.09	40,726,585.15	6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665,812.68	32,686,534.75	7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953,027.62	84,952,825.99	-28.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1.35	增加0.8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20	0.0425	69.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20	0.0425	69.41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7,40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陶安祥	境内自然人	27.70	265,793,716	0	无	0	
陶 兴	境内自然人	7.49	71,832,252	0	无	0	
周琢鸿	境内自然人	1.00	9,634,366	0	无	0	
施建华	境内自然人	0.93	8,968,547	0	无	0	
刘 斌	境内自然人	0.71	6,772,500	0	无	0	
陶良凤	境内自然人	0.64	6,113,000	0	无	0	
王桂琴	境内自然人	0.50	4,750,190	0	无	0	
顾纪龙	境内自然人	0.47	4,500,000	0	无	0	
沈义成	境内自然人	0.45	4,288,000	0	无	0	
李汉明	境内自然人	0.37	3,530,643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实际控制人陶安祥、施建华、陶兴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中，施建华女士系陶安祥先生的配偶，陶安祥与陶兴为父子关系，陶安祥与陶良凤为堂叔侄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1-024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8月2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为9人，实际参与表决人数为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陶安祥先生主持。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1-025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08月27日下午13时在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景东华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与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1890 证券简称：亚星锚链 公告编号：临2021-026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本公司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58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12月15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02,50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6,52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195,975万元，于2010年12月21日汇入本公司开设的下列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32001766236059601890	4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东兴支行	10220701040021666[注1]	4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154500001423	75,975.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549558228911[注2]	40,000.00
合计		195,975.00

[注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升级后账号变更，原银行账号为：220701040021666。

[注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统升级后账号变更，原银行账号为：08093308096001。

另扣除审计费、律师费、上网发行费等其他发行费用66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5,310万元。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苏公W[2010]B142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95,310.00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一）	63,060.16
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一）	18,000.00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一）	80,000.00
超募资金购置土地（一）	3,309.6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利息收入（+）	20,532.0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手续费支出（一）	4.26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际余额	51,468.07

本公司于2011年1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超募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以18,000万元的超募资金归还公司除中国进出口银行外的商业银行借款，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发表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超额部分中的18,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本公司于2011年2月1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明确发表意见：同意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使用超募资金中的80,000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1年3月2日，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徐坚、严承亮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公司于2014年6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土地的议案》、《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明确发表意见：对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土地及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无异议。2014年6月20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土地的议案》，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徐坚、薛冰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本公司于2016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结项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2,112.65万元，用于"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明确发表意见：对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无异议。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项账户的存储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专人审批、专款专用，随时接受本公司保荐机构的监督。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董事会为募集资金开设了专项账户。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专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32001766236059601890	活期存款	2,086,903.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市东兴支行	10220701040021666	活期存款	280,731.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154500001423	活期存款	353,321.0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167330000198	活期存款	26,373,898.9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549558228911	活期存款	585,797.7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中山西路支行	381006701018010022795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32001766236049000133*25	定期存款	12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	32001766236049000133*26	定期存款	6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076801600000533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076801400000534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076801800000532	定期存款	5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076801200000584	定期存款	9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	67010154500001423	理财	60,000,000.00
合计			514,680,652.18

201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结项，并将"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112.65万元用于"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至2016年11月4日，交通银行镇江润州支行专户（账号：381006701018010022795）存放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出，专户余额为零，并已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1年1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东兴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工业园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中山西路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11月，交通银行镇江润州支行专户（账号：381006701018010022795）存放的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出，专户余额为零，并已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根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亚星（镇江）系泊链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镇江润州支行就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81006701018010022795）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公司招股说明书说明的用途

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年产3万吨大规模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共计71,731.50万元。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所需，剩余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果募集资金超过上述资金需求，则超过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14年6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2014年6月20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原计划在现厂址内以技术改造方式进行实施的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由于现有厂区面临拥挤和布局不优化的局面，为优化公司生产流程布局，减少物资流转成本，打造世界一流的系泊链生产基地，并为后续调整产能、扩大生产能力留下空间，公司决定将该项目未实施部分的实施地点变更至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的新征土地处（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占地约14万平方米）。

根据公司2018年4月2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原计划在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实施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占地面积大，且存在较大的振动，经与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对接，不宜放置于金融商务区，公司决定增加一块实施地，将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大型设备放置公司南侧厂区内，小型研发设备仍放置在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

根据公司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由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设备购置资金已由其他政府专项资金支出，公司实际已将该项目实施完毕，决定终止该项目，并将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2528.50万元用于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使用情况见附件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195,31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4,369.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截止上期末投入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	否	40,063.50	40,063.50	40,063.50	37,920.57		37,920.57	-2,142.93	100.00	2014年12月	60.84	否	否
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是	27,839.50	27,839.50	27,839.50	24,139.59		24,139.59	-3,699.91	86.71	2020年8月	30.37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3,828.50	3,828.50	3,828.50	1,000.00	–	1,000.00	-2,828.50	26.12	2020年6月	–	–	否
小计	—	71,731.50	71,731.50	71,731.50	63,060.16		63,060.16	-8,671.3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借款	否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	18,000.00	–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	80,000.00	–	100	–	–	–	–
购置土地	否				3,309.60		3,309.60		100				
小计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101,309.60	–	101,309.60	–					
合计		169,731.50	169,731.50	169,731.50	164,369.76		164,369.76	-8,671.3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年产3万吨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建设项目：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完工投产。由于大规格高强度R4海洋系泊链产能利用不足，未达到该项目预计收益。 2、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为了优化公司流程布局，降低工厂成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2014年6月在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处，新征约14万平方米的土地。截止报告期末，厂房和设备基础建设完毕，设备已安装，该项目已建造完毕。由于大规格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产能利用不足，未达到该项目预计收益。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止目前，由政府统一规划建设的研发大楼建造完毕。应当投入的研发设备已由其他专项资金支出，公司实际已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完毕，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完工终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14年6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2014年6月20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原计划在现厂址内以技术改造方式进行实施的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 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由于现有厂区面临拥挤和布局不优化的局面，为优化公司生产流程布局，减少物资流转成本，打造世界一流的系泊链生产基地，并为后续调整产能、扩大生产能力留下空间，公司决定将该项目未实施部分的实施地点变更至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的新征土地处（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占地约14万平方米）。 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原计划在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实施，因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占地面积大，且存在较大的振动，经与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对接，不宜放置于金融商务区，公司决定增加一块实施地，将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大型设备放置公司南侧厂区内，小型研发设备仍放置在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1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部分的使用情况	2011年1月2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以超募资金中的18,000万元偿还银行借款； 2011年2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以超募资金中的80,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1年3月2日，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2014年6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以超募资金购置土地，预计综合费用约为3,000万元，授权公司董事长使用超募资金在3,500万元范围内行使决定权；2014年6月20日，公司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该议案。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江苏亚星锚链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27,839.50	27,839.50		24,139.59	86.71	2020年8月	30.37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28.50	3,828.50		1,000.00	26.12	2020年6月	–	–	否
合计	—	31,668.00	31,668.00		25,139.59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 R5 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 变更原因：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原计划在现厂址内以技术改造方式进行实施。为优化公司生产流程布局，减少物资流转成本，打造世界一流的系泊链生产基地，并为后续调整产能、扩大生产能力留下空间，公司决定将该项目未实施部分的实施地点变更至使用超募资金购置的新征土地处（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占地约14万平方米）。 决策程序：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6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批准，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已在2014年6月5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变更原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实施，因材料试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占地 面积大，且存在较大的振动，经与靖江市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对接，不宜放置于金融商务区，公司决定将材料试 验系统、预热闪光焊机等大型设备放置公司南侧厂区内，小型研发设备仍放置在滨江新城金融商务区。 决策程序：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18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已在 2018 年 4 月 24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 变更原因：公司研设备购买资金已由其他政府专项资金支付完毕，公司实际已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完毕，终止研发中心募投项目。 决策程序：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20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已在 2020 年 4 月 28 日和 2020 年 5 月 2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为了优化公司流程布局，降低工厂成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2014年6月在位于公司南侧临近长江码头处，新征约14万平方米的土地。截止报告期末，厂房和设备基础建设完毕，设备已安装，该项目已建造完毕。由于大规格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产能利用不足，未达到该项目预计收益。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止目前，由政府统一规划建设的研发大楼建造完毕。应当投入的研发设备已由其他专项资金支出，公司实际已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完毕，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完工终止。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年产3万吨超高强度R5海洋系泊链技术改造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后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后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代码：688312 公司简称：燕麦科技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燕麦科技	688312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邝先珍	李元
电话	0755-23243087	0755-2324308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邦凯路9号邦凯科技城2号C栋厂房1楼101及2、3、4楼	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邦凯路9号邦凯科技城2号C栋厂房1楼101及2、3、4楼
电子信箱	ir@yanmade.com	ir@yanmad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08,181,485.06	1,279,370,930.48	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7,260,094.07	1,207,279,716.12	0.8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1,575,938.13	98,965,456.12	63.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84,936.32	32,617,700.17	3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428,555.29	28,184,848.72	2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815,883.60	27,939,470.93	160.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	5.16	减少1.4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9	1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29	10.3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74	20.07	增加1.67个百分点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86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刘燕	境内自然人	46.37	66,528,000	66,528,000	66,528,000	无	0
武喜燕	境内自然人	4.92	7,063,241	0	0	无	0
范琦	境内自然人	3.60	5,165,217	0	0	无	0
代兵	境内自然人	2.98	4,269,459	0	0	无	0
北京君联慧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5	4,089,131	0	0	无	0
宁波素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7	3,823,913	3,823,913	3,823,913	无	0
华芯原创（青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华芯创原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25	3,228,261	0	0	无	0
宁波麦利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4	2,780,000	2,780,000	2,780,000	无	0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元定5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5	2,650,000	0	0	无	0
深圳市麦其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5	2,220,000	2,220,000	2,22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素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系刘燕控制的企业，宁波麦利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麦其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刘燕配偶张国峰控制的企业。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312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4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8日上午11:00以现场+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1年8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立亮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五人，实到监事五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以及《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5）。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随着公司规模及业务的扩张，公司在现有深圳总部厂区的生产与研发将会出现瓶颈，同意公司拟于杭州市临平区投资建设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全国第二总部基地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项目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本次选址在杭州市临平区进行项目投资，能够充分利用该区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优势，将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进一步贯彻公司智能制造领域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升公司整体实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经出席监事会的监事一致通过。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31日

股票代码：688312 股票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5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587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19.6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05,921,6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26,120,382.45元。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2日到账。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6号）。公司在银行开设了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2,612.0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2,546.48
	利息收入净额	B2	137.82
	投资收益	B3	589.92
	手续费	B4	0.05
	补充流动资金	B5	15,767.8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524.91
	利息收入净额	C2	86.63
	投资收益	C3	489.67
	手续费	C4	0.06
	补充流动资金	C5	–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4,071.39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24.45
	投资收益	D3=B3+C3	1,079.59
	手续费	D4=B4+C4	0.11
	补充流动资金	D5=B5+C5	15,767.84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D5	44,076.75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44,076.75
差异		G=E-F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6月9日分别与各个募集资金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和2个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截止2021年06月30日余额	备注
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755920043210806	9,039,000.85	募集专户、结构性存款及活期存款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666810028312	0.0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华泰证券恒益收益凭证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	44250100015400002691	1,590,169.47	募集专户、活期存款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666810022808	0.0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华泰证券收益凭证
超募资金	民生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632035500	3,338,345.78	超募资金
合计			13,967,516.10	

单位：元

三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7,980.12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了发行费用人民币291.88万元。截至2020年6月1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1,370.82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373号）。2020年6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1,370.82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款项合计人民币291.88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1,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其中收益凭证购买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021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金额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理财期限
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135,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1/4/2	2021/7/2	2.96%	90天
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10,000,000.00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2020/7/30	可转让	3.46%	
招商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70,000,000.00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2021/6/29	每月可转让	3.5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18,000,000.00	收益凭证	保本固定收益	2021/3/19	2021/9/15	3.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公明支行	3,800,000.00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020/7/1	每周可赎回	2.4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100,000,000.00	聚益（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21/4/14	2021/7/14	1.6%/-3.5%	90天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百度国际大厦证券营业部	30,000,000.00	聚益（黄金现货）收益凭证	保本浮动收益	2021/6/5	2021/9/9	2.90%	97天
民生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30,000,000.00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2020/6/29	每月可转让	3.70%	
民生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20,000,000.00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2020/8/20	每月可转让	3.00%	
民生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10,000,000.00	可转让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	2020/7/2	每月可转让	3.95%	
合计	426,800,000.00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10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6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年10月29日，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6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2,612.0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24.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71.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否	25,352.54	25,352.54	25,352.54	528.05	1,796.48	-23,556.06	7.09	2022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468.00	15,468.00	15,468.00	996.86	2,274.91	-13,193.09	14.71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运营资金	否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否	53,820.54	53,820.54	53,820.54	1,524.91	17,071.39	-36,749.15	31.72				
超募资金流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00.00	2,600.00	2,600.00		2,6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否	6,191.50	6,191.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小计		8,791.50	8,791.50	2,600.00	0	2,600.00		29.5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62,612.04	62,612.04	56,420.54	1,524.91	19,671.39	-36,749.1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1,370.82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款项合计人民币 291.88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373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0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6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6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项目投资拟在杭州市临平区竞拍土地打造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本项目投资、实施是以竞买目标土地为前提，该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具有不确定性。

●本次签订的投资协议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仅是协议双方在目前条件下结合市场环境进行的合理预估，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亦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目前尚无法预测本协议的履行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的影响。

●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安排将根据项目实施过程的具体情况进行，具体的实施内容、实施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后续具体项目投资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该合作协议的签订及投资设立子公司，在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长期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麦科技"、"公司"）于2021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建设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项目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该事项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拟与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招商协议书》，公司拟在杭州市临平区建设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就本次项目投资金额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经营计划、资金情况和协议内容分步实施。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杭州市临平区超峰东路2号

公司与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杭州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名称

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

（三）项目内容：

乙方在甲方辖区内新设项目公司，建设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该项目定位为乙方全国第二总部。拟出让地块总用地面积约40亩，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出让意向起始价格不低于60万元/亩（最终以招拍挂公告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四）项目总投资

总投资不少于3.92亿元，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3.42亿元，投资强度不低于855万元/亩。

（五）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杭州市临平区，意向地块为东至顺风路，南至规划支路，西至相邻地块，北至宏达路。

目标地块精确位置及土地面积以公司和政府土地管理部门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六）项目建设期

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计划于公司取得政府颁发的项目施工许可证之日起6个月内开工建设，并于开工建设后24个月内竣工。

（七）各方的主要权利与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承诺，为项目建设配备基本的基础设施条件，项目受让地块涉及的退让部分土地根据规划指标执行；

2、甲方承诺给予乙方一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并积极协助乙方做好人才落户、子女就学、政策申报、人才公寓等相关工作。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完成项目公司注册；

2、乙方承诺，项目公司的研发投入、知识产权等科技活动发生在甲方辖区内；

3、乙方承诺将尽最大努力完成协议约定的相关经济指标；

4、乙方承诺，项目环保、建设、能耗、消防等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研发生产经营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COD等主要污染物排污权交易费由企业自行承担。

（八）违约责任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1年内，协议所述项目未有实质性进展或任意一方未履行本协议所述义务的，本协议自动终止。

（九）保密协议

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涉及的资料及信息予以保密。未经双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协议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公司规模及业务的扩张，公司在现有深圳总部厂区的生产与研发将会出现瓶颈，本次选址在杭州市临平区进行项目投资，能够充分利用该区先进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优势，将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进一步贯彻公司智能制造领域的中长期发展规划，提升公司整体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

五、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考虑到未来市场和经营情况的不确定性，本次投资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延期、变更或终止的风险，但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投资涉及的项目土地使用权的取得需要通过挂牌出让方式进行，土地使用权能否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最终成交价格及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投资涉及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以及实施进度尚存不确定性。后续具体项目投资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